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4 年 5 月 8 日

淳中科技 603516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下午 13: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三、会议地点：公司 8 层大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参会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伦律师

六、会议议程

(一) 主持人致辞并宣布会议开始；

(二) 主持人逐项宣读议案：

-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公司变更登记的议案》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 听取《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四) 股东或股东代表问询或发言、现场投票表决;

(五) 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网络投票结束后,汇总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情况,并公布各议案表决结果;

(六) 见证律师确认表决结果,发表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

(七) 通过会议决议,签署会议决议等相关文件;

(八)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发展情况，公司编写了《2023 年年度报告》以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已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站（<http://www.sse.com.cn>）。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审议。

附件：《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有关法律法规的义务，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及规范运作能力，全体董事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审议。

附件：《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8 日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履职。现就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 2023 年度主要经营指标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898.9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1.03%；发生营业成本 28,183.72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涨 52.9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8.35 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 41.50%；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09 元，比上年同期降低 43.75%。

二、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继续加强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2023 年度公司治理一直按照上市公众公司的要求规范化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不断搭建完善公司治理体系，通过董事会日常会议，进一步梳理、修订、建立健全公司管理体系、业务经营体系、相关制度规范，保障公司在日常管理运营过程中满足经营需求，符合各项法律法规。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23 年，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要求，共召开 11 次董事会会议，充分发挥了董事会的决策作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1 月 12 日	（一）《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年2月7日	<p>(一)《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二)《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2月23日	<p>(一)《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p>
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年3月21日	<p>(一)《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二)《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三)《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四)《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五)《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六)《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七)《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八)《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p> <p>(九)《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十一)《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p>(十二)《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十三)《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p> <p>(十四)《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公司变更登记的议案》</p> <p>(十五)《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十六)《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4月17日	<p>(一)《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6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年4月27日	<p>(一)《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二)《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p> <p>(四)《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五)《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p> <p>(六)《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p> <p>(七)《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年5月18日	(一)《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二)《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8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年7月19日	(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年8月1日	(一)《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年8月31日	(一)《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二)《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关于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部分成员的议案》 (四)《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五)《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年10月27日	(一)《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 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4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并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贯彻先审议后实施的决策原则，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不存在重大事项未经股东大会审批的情形，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年2月23日	(一)《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年4月11日	(一)《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p>(四)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五)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六)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七) 《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八)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九)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十)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p>(十一)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p> <p>(十二)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公司变更登记的议案》</p>
3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	<p>(一) 《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二) 《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三)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p> <p>(四) 关于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五) 关于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p> <p>(六)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p>
4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9 月 19 日	<p>(一)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二)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四、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履行了专门委员会的职责，发挥了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专门委员会在内部控制有效性、定期报告编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方面进行了讨论和审议，

在各自的专业领域发挥了重要作用，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提高了重大决策的质量。

六、 2024 年经营计划

根据公司的战略目标和发展战略，公司制定了 2024 年主要业务策略，具体如下：

1、加强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

(1) 现有产品继续保持市场领先

公司现有产品可在复杂苛刻环境下稳定且不间断运行，具有良好的市场口碑和较为稳定的客户群。公司将继续加大现有优势产品的研发投入，积极推动相关产品的升级换代，提高用户的操控体验，加大产品附加值，保持产品优势，深挖用户潜力。

(2) 丰富产品线扩大收入规模

公司将在现有产品线基础上，以技术创新为核心，以政府政策和市场需求为导向，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各类合规工具，利用资金和平台优势不断扩充产品线，丰富产品维度，完善产品生态。

(3) 深耕优势领域，开拓潜在行业

在业务拓展的过程中，公司将以国家“十四五”发展规划为指导，深入贯彻二十大精神，凭借自身良好的技术基础及产品优势，在特定行业、政府、应急管理、交通、气象、电力等传统业务领域做专做深，此外，公司还将统筹规划 AR/VR、沉浸式商业应用、体育文化、航空交通、教育信息化等新兴领域的显控业务进一步扩大市场规模，持续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4) 优化人员组织结构，提高市场覆盖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营销体系的建设，在人才资源扩充、重点城市业务拓展等方面加快速度，打造人员覆盖和业务资源匹配的有效联动机制，以此来提高市场

覆盖率和渗透率；建立“重点行业领域+区域”的营销队伍，以“重点行业领域”营销团队为主体，以“区域”营销团队为枢纽，覆盖重点行业领域和全国主要中心城市的“点面结合”销售网络，提高对用户需求的响应，降低运营成本，提高人均产值。

（5）积极拓展海外市场

目前公司业务基本都来源于国内市场，海外市场占比相对低。通过参加国际性展会及前期市场开拓，可以看到海外市场也有着巨大的显控产品需求，公司已开拓北美、欧洲、中东、南亚及一带一路等海外市场，成功在英国、美国、加拿大等地建立多家海外战略合作伙伴。公司目前已有部分产品应用在发达国家的机场、商业显示、军队指挥作战室等项目中。但与 Extron、Barco 等行业巨头相比，公司的国际销售经验还相对欠缺，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海外市场投入，不断提高海外市场收入规模。

2、打造有竞争力的员工队伍

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对公司在战略规划制订、内部流程控制、日常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要求。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提升管理水平，严格控制费用支出，持续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为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发展提供管理保障。同时，公司制定了具有激励效果的股权激励方案，完善和改进公司的考核与激励制度，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公司将加大人才培养和优秀人才的引进，对发展过程中所需要的关键岗位、素质和技能进行梳理，制定各关键岗位资源池建设计划，采用外部引进、内部选拔等多种灵活的方式进行后备人才的培养，形成具有竞争力的专业人才团队，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夯实基础。

3、管理创新规划

公司将根据业务和市场发展的需要，适时对组织架构、业务流程、运行方式进行调整，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实现公司管理的专业化、精细化和高效化。公司将在现有业务模式的基础上，以公司发展战略为核心，细化业务流程，全面

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将通过制度建设、文化建设和市场化的分配机制有效地激励员工，最大限度地挖掘员工潜力，提高运作效率。

4、收购兼并与对外扩张规划

本着股东价值最大化的基本原则，在条件具备时，公司将寻求与主业相关的企业或资源作为收购、兼并对象，以整合市场资源，达到低成本扩张、丰富产品种类、提高市场占有率、延长产业链、降低运营成本和提高服务质量等目标。在未有明确合适投资标的情况下，公司将继续保持以内生业务增长为主。

5、积极实施可转债募投项目

通过可转债募投项目的实施，提高芯片自主可控能力，拓展营销渠道，按需适配服务网点，公司拟达到以下目标：完善产品适配，提高公司显控解决方案兼容性；提升公司技术自主可控的创新优势；提高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服务覆盖率；提高客户的使用便捷性，巩固并提高公司的产品口碑。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有关法律法规的义务，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监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及规范运作能力，全体监事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为公司监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审议。

附件：《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8 日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全体监事勤勉尽责、忠于职守，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都积极参与，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管理层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监督，并不定期检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积极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

本年度，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内控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现将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主要是对公司经营状况进行了审议，同时总结了监事会的工作。一致认为，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符合企业目前的实际情况，严格执行了财务准则和财务制度，履行了相关的手续，相关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7 日	(一)《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23 日	(一)《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3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1 日	(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四)《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p>(五) 《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p> <p>(六) 《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七)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八)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p>(九) 《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十)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p> <p>(十一)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公司变更登记的议案》</p> <p>(十二)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4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4月17日	(一)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年4月27日	<p>(一) 《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二) 《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三) 《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p> <p>(四) 《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五) 《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p>
6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5月18日	<p>(一) 《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p> <p>(二) 《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p>
7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年7月19日	<p>(一)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二)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8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8月1日	<p>(一) 《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二) 《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9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年8月31日	<p>(一)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p> <p>(二)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三)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10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年10月27日	(一)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 监事会对 2023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决策等事项进行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的有关情况发表的意见如下：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 年度，在公司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和管理层的积极配合下，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在会前查阅会议相关资料，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及时沟通，提出自己见解，参与公司重大决策讨论，依法监督了各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议案审议和会议召开程序。

我们认为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决议程序合法有效，本年度公司各项重要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逐步完成内部管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机制，运作均遵循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经营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诚信勤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不存在违法、违规和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制度进行了检查，并对财务报表、决算报告、定期报告及相关文件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比较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未发生违反财务规定和损害股东利益的现象。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财务报告合法合规。

（三） 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实际控制人和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3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市场经济原则，遵循了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战略布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以及实际控制人和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事项，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监督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上述议案已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基于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将“专业音视频处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进行延期，同时，终止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议案已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核查公司股权激励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骨干员工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

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鉴于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由 18.03 元/份变为 17.93 元/份，监事会同意以 2023 年 5 月 18 日为授予日，以 17.93 元/份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221 名激励对象授予 324.40 万股股票期权。本次被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获授股票期权的条件。

（六）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通过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能够保证公司规范、安全运行。

三、 2024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4 年，监事会将继续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在强化监督管理职能的同时，加强与审计委员会的合作，加大审计监督力度，深化风险防范意识，积极参与财务审计，并扎实做好各项工作，与公司董事和全体股东一起共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实现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根据审计报告编写了《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审议。

附件：《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8 日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 2023 年主要决算数据与去年同比完成情况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现将公司2023年财务决算情况汇报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49,898.90	38,080.86	3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8.35	2,988.66	-4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9.16	4,023.56	198.22
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6	-4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309.48	102,951.80	4.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	2.84	减少 1.17 个百分点

二、 2023 年决算数据说明

（一）经营成果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49,898.90	38,080.86	31.03%
营业成本	28,183.72	18,423.73	52.98%
销售费用	7,284.96	6,072.18	19.97%
管理费用	4,546.50	4,041.18	12.50%
研发费用	8,116.35	7,215.62	12.48%
财务费用	1,471.14	1,378.55	6.72%
营业利润	1,567.84	3,814.74	-58.90%
利润总额	1,534.36	3,897.76	-60.63%
所得税费用	-78.76	915.02	-108.61%
净利润	1,613.12	2,982.74	-45.9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31.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降低 41.50%，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52.98%，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均有增加，主要原因如下：公司前瞻布局新产品、新赛道、新业务加大费用投入所致；公司自研芯片进入后期阶段，设计服务费、流片费和封装费等投入加大，持续扩充新产品也使得公司研发费用逐年增长；2023 年授予的员工持股计划及股票期权，在本年度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同比增加。

（二）资产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比增减（%）
货币资金	55,603.34	24,906.97	123.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260.27	35,626.56	-34.71%
应收款项融资	231.84	843.48	-72.51%
长期股权投资	1,190.17	1,950.66	-38.99%
长期待摊费用	725.10	1,104.83	-34.37%
应付账款	9,413.87	5,848.52	60.96%
合同负债	1,959.28	1,081.85	81.10%
其他应付款	359.56	192.06	87.21%
递延收益	424.72	235.94	80.01%
库存股	0.00	4,000.22	-100.00%

2023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主要有：

货币资金 55,603.34 万元，较年初增加 123.24%，主要系经营现金净流量增加及上年理财在本期到期收回款项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260.27 万元，较年初减少 34.71%，主要系上年理财在本期到期收回款项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31.84 万元，较年初减少 72.51%，主要系本年末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389.64 万元，较年初减少 38.99%，主要系收回对武汉淳源投资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725.10 万元，较年初减少 34.37%，主要系装修费摊销所致。

应付账款 9,413.87 万元，较年初增加 60.96%，主要系应付采购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959.28 万元，较年初增加 81.10%，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59.56 万元，较年初增加 87.21%，主要系收到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424.72 万元，较年初增加 80.01%，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库存股 0 万元，较年初减少 100%，主要系将回购的库存股全部用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致。

（三）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增幅（%）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9.16	4,023.56	198.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47.15	1,987.56	601.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4.65	-9,374.00	148.80%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999.1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975.60 万元，同比增长 198.22%，主要系收回销售货款较上期增加、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所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方面，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1,201.79 万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119.99 万元，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 1,251.99 万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947.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01.72%，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574.6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8.80%，主要系报告期收到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及上年公司回购股份所致。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4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内部研究讨论，编制了《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审议。

附件：《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可供分配利润余额情况及现金流状况，结合公司未来投资和业务发展计划，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20,078,227.90 元（按目前已披露的总股本 201,841,779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的 1,059,500 股为基数测算，具体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数为准）。

如在以上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审议。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七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3 年度，公司与相关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符合市场经济原则，遵循了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结算时间和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审议。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八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工作的需要，同时保持公司未来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续聘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聘任及审计费用等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审议。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九**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公司将在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含）的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前述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投资期限、投资额度及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限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具体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审议。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十**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结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工作胜任能力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拟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的薪酬方案：公司根据独立董事专业素养、胜任能力和履职情况，结合本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及经营规模，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决定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确认为每年 8 万元（税前），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

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具体包括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基本薪酬主要考虑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不进行考核，按月度发放；绩效薪酬根据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公司目标完成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按各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审议。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十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公开发行了 3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淳中转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 2023 年 1 月 27 日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止，2024 年 4 月 12 日，“淳中转债”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自前次工商注册资本变更至 2024 年 4 月 11 日（“淳中转债”最后转股日），“淳中转债”累计转股数量 16,654,217 股，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16,654,217 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85,187,562 元变更为人民币 201,841,779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审议。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十二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公司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工商变更手续；董事会授权公司职能部门根据相关规定和登记机关的要求具体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最终结果。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审议。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十三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授权事宜具体内容：

1、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自查和论证，并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2、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量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 30%。

3、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

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组织等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两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本次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4、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5、限售期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6、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应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同时，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以下规定：

-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 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 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7、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8、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授权董事会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发行有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或要求，在确认公司符合发行股票条件的前提下，确定并实施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的实施时间、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规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事宜；

(2) 办理与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事宜，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结合证券市场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实际进度、实际募集资金额等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3) 办理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材料，回复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 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5) 设立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办理与此相关的事项；

(6)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本次发行情况，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

《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

(7) 发行完成后，办理新增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8) 决定并聘请本次发行的相关证券服务中介机构，并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9) 在发行决议有效期内，若发行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授权董事会按新政策对发行方案进行相应调整并继续办理发行事宜；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发行计划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极其不利后果之情形下，可酌情决定对发行计划进行调整、延迟实施或者撤销发行申请；

(10) 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本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在授权期限内启动小额快速融资及启动该程序的具体时间，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方案，报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该事项是否启动、能否顺利实施取决于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审议。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8 日